

证券代码：874422

证券简称：南高峰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衢州南高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目的

因公司海外市场业务主要采用外币结算，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影响。为规避和防范外汇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经审慎考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以达到外汇套期保值的目。

二、远期结售汇业务概况

远期结售汇业务是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外汇避险金融产品，指银行与客户签订远期结售汇合约，约定将来办理结汇或售汇的外汇币种、金额、汇率和期限，在到期日外汇收入或支出发生时，再按照该远期结售汇合同约定的币种、金额、汇率办理的结汇或售汇业务。

1、主要涉及币种

公司的远期结售汇业务仅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币种相同，公司出口业务所使用结算货币主要为美元。

2、投资额度及期限

远期结售汇的规模预计不超过2000万美元，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根据公司业务情况，最长交割期不超12个月。同时，提请董

事会授权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远期结售汇业务，并由总经理与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具有远期结售汇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签署相关文件。同时，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在上述期间及额度范围内审批远期结售汇业务，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3、资金来源

公司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使用募集资金从事该业务的情形。

4、流动性安排

所有外汇资金业务均对应正常合理的经营业务背景，与收款时间相匹配，不会对公司的流动性造成影响。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远期结售汇业务的主要风险公司开展的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遵循锁定汇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但远期结售汇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变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若公司远期结售汇交易约定的远期结汇汇率低于实时汇率时，将造成汇兑损失。

2、内控控制风险：远期购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存在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内部控制风险。

3、销售预测风险：根据公司对客户应收账款进行销售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调整自身付款实现日（如付款日遇节假日等），造成公司回款预测延后，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

（二）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经公司内部审核、决策程序后，基于审慎判断的基础上开展业务，并分批次进行，确保最大限度的控制风险。

2、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四、董事会意见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为0票。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监事会意见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为0票。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业务的完整性和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衢州南高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衢州南高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衢州南高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